诚信承诺书

（范本）

□本人□本人及共同申请人拟申请租住社会主体出租的保障性租赁住房，现就有关事项承诺如下：

一、□本人□本人及共同申请人已了解我市社会主体出租的保障性租赁住房申请条件，对所提交的信息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负责。

二、□本人□本人及共同申请人在本市规定区域内未拥有任何形式自有住房（含住房建设用地），未正在本市租住具有保障性质的住房。

三、□本人为非应届大中专毕业生，已在本市正常缴纳社会保险。

四、□本人□本人及共同申请人自愿配合住房主管部门进行承租条件核查，包括但不限于向公安、民政、规划和自然资源等部门调查核实相关情况；经核查，不符合承租条件的，自愿按照与运营管理单位签订的租赁合同的约定解除租赁合同。资格核查期间，在本市租住具有保障性质的住房情况或者在本市规定区域内拥有自有住房情况发生变化的，本人将第一时间告知运营管理单位。

五、租赁合同履行期间，□本人□本人及共同申请人在本市规定区域内获得自有住房或者在本市租住具有保障性质的住房的，自愿按照规定时限如期腾退住房。

上述陈述是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如果违反承诺或者作出不实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依法纳入信用管理。

承诺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 联系地址：

###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